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
拟接受捐赠所涉及的
设备类固定资产
资产评估报告

2025-ZJH-资评-Z004

北京中建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八日

资产评估报告目录

声 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4
一、委托人、产权持有人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4
二、评估目的	5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5
四、价值类型	7
五、评估基准日	7
六、评估依据	7
七、评估方法	8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11
九、评估假设	12
十、评估结论	13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13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5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15
十四、资产评估师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15
附 件	16

声 明

为使评估报告使用人合理理解并恰当使用本评估报告，我们特声明如下：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及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六、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清单由委托人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八、资产评估师已经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九、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 拟接受捐赠所涉及的 设备类固定资产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025-ZJH-资评-Z004

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

北京中建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成本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拟接受捐赠所涉及的设备类固定资产在 2025 年 1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拟接受捐赠事宜，特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设备类固定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评估对象：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申报的设备类固定资产市场价值。

评估范围：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申报的设备类固定资产，共计60台，具体范围以其申报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为准。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基准日：2025年1月8日。

评估方法：成本法。

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2025年1月8日，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申报评估的设备类固定资产评估结论为3,278.38万元，大写为人民币叁仟贰佰柒拾捌万叁仟捌佰元整。

对评估结论的说明：

上述评估结论为含税价值，包含了13%的增值税税率。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正文中描述的资产评估报告成立的前提、假设条件、特别事项及使用限制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本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 月 8 日起至 2026 年 1 月 7 日，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评估。

重要提示：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 拟接受捐赠所涉及的 设备类固定资产 资产评估报告

2025-ZJH-资评-Z004

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

北京中建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成本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拟接受捐赠所涉及的设备类固定资产在 2025 年 1 月 8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产权持有人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一）委托人及产权持有人简介

- 1、基金会名称：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春风公益基金”）
- 2、基金会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4 号 C 座 1808-1、1808-2
- 3、原始基金数额：200 万人民币
- 4、成立日期：2019-01-29
- 5、社会统一信用代码：53110000MJ0179572K
- 6、业务范围：资助困难学校改善基础设施；资助困难患者就医，资助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改善基础设施；资助社区公共服务设施改善的公益项目；资助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和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造成损害的救助。

（二）委托人与产权持有人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暨产权持有人。

（三）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根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包括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除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任何未经评估机构和委托人确认的机构或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使用者。

二、评估目的

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拟接受捐赠事宜，特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设备类固定资产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

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申报的设备类固定资产市场价值。

（二）评估范围

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申报的设备类固定资产，共计 60 台，具体范围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购置日期
1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包含主机+腹部探头)	ClearVue 850	飞利浦	台	1	2024 年 12 月
2	小器官探头☆	L12-4	飞利浦	台	1	2024 年 12 月
3	心脏探头☆	S4-1	飞利浦	台	1	2024 年 12 月
4	体腔探头☆	C9-4V	飞利浦	台	1	2024 年 12 月
5	腹部容积探头☆	V6-2	飞利浦	台	1	2024 年 12 月
6	红外热成像智能中医系统（“中医 CT”）	KIR-2008B	华景康（智慧上医）	台	1	2024 年 12 月
7	红外热成像智能中医系统（医用红外热成像仪）	V4.0	天中依脉	台	1	2024 年 12 月
8	派特云图全身健康分析系统	ZJM-BIA-P01	团火健康	台	1	2024 年 12 月
9	站立式动态全身健康分析系统	ZJM-BIA-X01	团火健康	台	1	2024 年 12 月
10	站立式动态全身健康分析系统	LX-03-02	团火健康	台	1	2024 年 12 月
11	免疫卫士健康监测系统	ZJM-BIA-X01	团火健康	台	1	2024 年 12 月
12	红早女性乳腺风险检察系统（医用红外热像仪）	HZY_02	团火健康	台	1	2024 年 12 月
13	红早女性乳腺风险检察系统（医用红外热像仪）便携版	HZY_03	团火健康	台	1	2024 年 12 月
14	精子质量检测分析仪	GK-9900A	鲁伊普	台	1	2024 年 12 月
15	动脉硬化检测系统	BX-5100B (PWV)	宝兴	台	1	2024 年 12 月
16	中医经络检测仪+系统	JK-02B	海恩达	台	1	2024 年 12 月
17	乳腺病治疗仪	GK-2200B	鲁伊普	台	1	2024 年 12 月
18	产后康复治疗仪	GK-5000B	鲁伊普	台	1	2024 年 12 月
19	电动旋刮气压理疗仪	TKT-B	通天开泰	台	1	2024 年 12 月
20	子午流注中频治疗仪+智能开穴系统	ZR-12A	子润	台	1	2024 年 12 月
21	超声波骨密度仪+分析系统	MQD-7000	明泉	台	1	2024 年 12 月
22	人体磁感应分析仪	KY-NLS-A	光媚磁康	台	1	2024 年 12 月
23	医用数字 X 射线摄影系统（DR）☆	6600（巴龙）	蓝影	台	1	2024 年 12 月
24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标配主机+浅表小器官探头+腹部探头）☆	EX20e	蓝影	台	1	2024 年 12 月
25	全数字笔记本式便携彩超包含主机+2 把探头：☆ 浅表小器官探头、腹部探头、心	C5（极目）	蓝影	台	1	2024 年 12 月

	脏探头、腔内探头、心肺探头 5 选 2 ☆					
26	红光治疗仪☆	YCGL-660 系 列	亚创	台	1	2024 年 12 月
27	经颅磁刺激仪☆	DG-810 系列	德冠	台	1	2024 年 12 月
28	智能超短波治疗系统（智能超短 波治疗仪）☆	USW-G01	艾尔曼	台	1	2024 年 12 月
29	足底反射穴位刺激治疗仪☆	ZLY-I	海恩达	台	1	2024 年 12 月
30	电脑骨伤愈合仪☆	ST-IH 系列	海凭/海恩达	台	1	2024 年 12 月
31	中频电疗智能操作系统☆	MF-200A	索影	台	1	2024 年 12 月
32	AI 高智能艾灸机器人系统（智能 艾灸仪）☆	KM-A-B01(CF- SYGS)	康明智美/上医公 社	台	1	2024 年 12 月
33	视网膜影像 AI 辅助诊断系统（可 配眼底相机）☆	Airdoc-AIFUN DUS	鹰瞳	台	1	2024 年 12 月
34	健康体检管理系统平台+健康管 理一体机☆	V.8.2(ZHSY.6.0)	春风·鲁瑞	台	1	2024 年 12 月
35	宫腔镜医学影像工作站☆	GK-3000G	鲁伊普	台	1	2024 年 12 月
36	医学影像工作站（放射类）☆	GK-3000F	鲁伊普	台	1	2024 年 12 月
37	白带分析影像工作站☆	GK-3000X	鲁伊普	台	1	2024 年 12 月
38	腹腔镜内窥镜摄像系统☆	S-710B	索影	台	1	2024 年 12 月
39	关节镜内窥镜摄像系统☆	S-710B	索影	台	1	2024 年 12 月
40	宫腔内窥镜摄像系统☆	S-720B	索影	台	1	2024 年 12 月
41	耳鼻喉内窥镜摄像系统☆	S-720B	索影	台	1	2024 年 12 月
42	电子阴道镜	E20	索影	台	1	2024 年 12 月
43	十二道心电图机☆	CM1200B	科曼	台	1	2024 年 12 月
44	智慧中医五诊系统☆	JKYL1202-7A	海恩达/智慧上医	台	1	2024 年 12 月
45	体外除颤仪☆	F2A	科曼	台	1	2024 年 12 月
46	生物刺激反馈仪☆	Acman-J6	福尼亚	台	1	2024 年 12 月
47	超声电导治疗仪☆	Stuos-C6	福尼亚	台	1	2024 年 12 月
48	固有荧光早期肿瘤诊断仪☆	JW-2302	金纬	台	1	2024 年 12 月
49	智能卧式中药熏蒸机☆	HKHL-XZ-IIIB	华康宏力	台	1	2024 年 12 月
50	微高压富氧舱（智能高端民用 12 人舱）	CF3ZH12-3400 ×2200×1900	“春风工程”定制	台	1	2024 年 12 月
51	微高压富氧舱（智能高端民用 6 人舱）	CF3ZH6-2600× 1600×1900	“春风工程”定制	台	1	2024 年 12 月
52	微高压富氧舱（智能高端民用 4 人舱）	CF3ZH4-2100× 1600×1900	“春风工程”定制	台	1	2024 年 12 月
53	微高压富氧舱（智能高端民用 2 人舱）	CF3ZH2-1600× 1050×1900	“春风工程”定制	台	1	2024 年 12 月
54	多功能全息能量调理仪	CFG-1319	“春风工程”定制	台	1	2024 年 12 月
55	多功能全息能量调理仪	CFG-1388	“春风工程”定制	台	1	2024 年 12 月
56	多功能全息能量调理仪	CFG-1499	“春风工程”定制	台	1	2024 年 12 月
57	智能健康卫士（全系统专业版）	HJ-C-01	“春风工程”定制	台	1	2024 年 12 月
58	显微影像分析仪	KBX	唐作	台	1	2024 年 12 月
59	单极负氧离子坐灸仪	AP-KFWJC30/ KQ-ZJY01	康福万家	台	1	2024 年 12 月
60	多功能智慧筛查系统（中医智慧 “六诊”系统）	JK-CF-I/CF-ZH SY-3.0	“春风工程”定制	台	1	2024 年 12 月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且业经委托人和产权持有人确认。具体范围以春风公益基金申报的评估明细表为准。

（三）企业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无。

（四）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无。

四、价值类型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结合评估对象的特点，确定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是 2025 年 1 月 8 日。

此评估基准日由委托人和产权持有人遵循尽可能接近评估目的实现日、与会计报表日保持一致等原则共同协商确定，并且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评估基准日一致。

六、评估依据

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在评估过程中主要遵守以下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一）法律、法规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主席令第 46 号）；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2017 年国务院令第 691 号）；
- 4、《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 65 号）；
- 5、《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部分试点纳税人增值税申报有关事项调整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6 年第 30 号）；
- 6、《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
- 7、《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6 号）；
- 8、《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税【2019】39 号）；
- 9、《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

10、其他与资产评估相关的法律法规等。

（二）准则依据

- 1、《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 8、《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 9、《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 10、《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 11、《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 12、其他与资产评估相关的准则。

（三）权属依据

- 1、委托人法人登记证书；
- 2、其他权属证明文件等。

（四）取价依据

- 1、《资产评估常用数据与参数手册》（第二版）；
- 2、委托人提供的历史及现行价格资料；
- 3、国家宏观、行业、区域市场及委托人统计分析数据；
- 4、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收集到其他资料。

（五）其他参考依据

- 1、委托人及产权持有人出具的有关声明、承诺等。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简介

按照《资产评估准则》和有关评估法规规章的规定，评估方法一般有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等三种基本方法及衍生方法。评估过程中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分析三种方法的适用性，恰当选择一种或多种方法进行评估。

市场法是指利用市场上相同或类似资产的近期交易价格，经过直接比较或类比分析

以估测被评估资产价值的一种评估方法。市场法以市场实际交易案例为参照来评价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允市场价值，具有评估过程直观、评估数据取材于市场的特点。采用市场法评估必须具备以下前提条件：一是需要有一个活跃的公开市场，以获得与被评估资产相同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二是公开市场上要有可比的资产及其交易活动，参照物及其与被评估资产可比较的指标、技术参数等是可收集到的。

收益法是通过估算被评估资产未来期间的预期收益并使用适当的折现率折成评估基准日现值以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以决定资产内在价值的根本依据—未来盈利能力为基础进行评估，反应了资产对于所有者具有价值的本质方面。其适用的前提条件是：被评估资产的未来预期收益可以预测并且可以用货币来衡量；被评估资产的所有者获得预期收益所承担的风险可以预测并可以用货币来衡量；被评估资产的预期收益年限可以预测。

成本法是指在现时条件下重新购置或建造一个全新状态的被评估资产所需的全部成本扣减各种贬值损耗来确定被评估资产价值的方法。

（二）评估方法的选择

本次委托估计资产为设备，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本次资产评估目的、被评估资产的特点和采用的评估价值类型，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三）本次采用方法介绍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企业提供的机器设备评估明细表，审查有关的合同、发票及相关记账凭证，对其权属予以必要的关注，并查阅有关的预决算资料，分析折旧政策和计提过程，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勘查，查阅主要设备的运行、维护记录和生产统计资料，对大型关键设备进行详细的现场勘察和鉴定。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设备的特点和收集资料的情况，主要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基本公式为：

$$\text{评估值} = \text{重置全价} \times \text{成新率}$$

①重置全价的确定

机器设备重置全价由设备购置费、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其他费用和资金成本等部分组成。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70号)《关于全国实施增值税转型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自2009年1月1日起，购进或者自制（包括改扩建、安装）固定资产发生的进项税额，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538号）和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 50 号）的有关规定，从销项税额中抵扣。因此，对于生产性机器设备在计算其重置全价时应扣减设备购置所发生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基本公式为：

重置全价=购置价（不含税）+运杂费（不含税）+安装调试费（不含税）+工程建设其他相关费用（不含税）+资金成本

设备购置价主要通过市场询价、查阅有关设备报价资料，以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收集的相关价格资料确定；对于部分新近购进的设备，在核实其有关会计凭证的基础上，按照企业的购买价确定其购置价；对于部分无市场价格的设备，按照替代原则参考同类设备的购置价，技术进步程度较小的，以物价指数法来确定重置价；非标设备以重置核算法确定其购置价。

运杂费是根据各设备的具体情况，区分设备购置地点和运输的难易程度，参照有关设备的行业标准并结合相关的市场惯例，按设备购置价的合理百分比计算确定。

安装调试费是根据设备的特点、重量、安装难易程度等技术指标，按设备购置价的一定比率计算确定，对小型、无须安装的设备，不考虑安装调试费。

工程建设其他相关费用是指依据有关规定，以在现时条件下重新购建全部固定资产而必须发生的、扣除土地相关费用和工器具、家具购置费用后的其他相关费用，一般包括：建设单位管理费、勘察设计费、施工图预算编制费、工程监理费、联合试运行及调试费等。评估过程中按照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政策规定的计费标准并结合市场惯例，通过分析、计算后确定。

资金成本是指设备采购安装合理周期内投入建设资金的利息成本。评估过程中，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银行贷款利率，结合合理工期并假设资金均匀投入计算确定。

基本公式为：

资金成本=（设备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工程建设其他相关费用）×利率
×（合理工期/2）

对于形成固定资产所需时间较短、价值量小、不需要安装以及运杂费较低的一般设备和电子设备，重置全价参照其购置价并结合具体情况综合确定其重置全价，逾龄或待报废的设备按二手价格或残值确定评估值。

②成新率的确定

对于重要、关键机器设备，采用年限法成新率和现场勘察成新率加权平均的方法确

定。基本公式为：

$$\text{成新率} = \text{年限法成新率} \times 40\% + \text{现场勘察成新率} \times 60\%$$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依据现场勘察的情况，结合设备的实际技术状态、制造质量、正常负荷率、维修保养情况、技改情况、设备的工作环境和条件等来评估出设备的尚可使用年限，并结合设备的已使用时间来计算确定其年限法成新率。基本公式为：

$$\text{年限法成新率}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times 100\%$$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通过对设备进行详细的现场勘察，以实地勘察鉴定的结果结合设备的主要部件，制定鉴定打分标准，通过对各主要部件进行鉴定打分，根据各部件的得分情况计算出该设备的现场勘察成新率。基本公式为：

$$\text{现场勘察成新率} = \sum \text{单项分数}$$

对于形成固定资产所需时间较短、价值量小、不需要安装以及运杂费较低的一般设备和电子设备，以其年限法成新率作为该设备的成新率。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一）接受委托

- 1、进行项目前期调查，明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 2、进行项目风险评价和独立性与专业胜任能力分析，同意接受委托；
- 3、与委托人签订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 4、制定评估计划。

（二）现场调查、收集评估资料

- 1、指导企业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全面的清查核实和填报资产评估明细表，要求企业提供涉及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的详细资料；
- 2、资产评估专业人员进入现场，听取委托人及产权持有人有关人员介绍企业总体情况和被评估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企业的固定资产技术状态等情况；
- 3、对企业提供的评估明细表进行查验，检查有无填列不全、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进行核对；
- 4、在企业全面清查的基础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企业提供的各类资产评估明细表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全面的清查核实；清查的主要方式有：查阅账务记录、查阅有关合同、监盘、分析性复核、与有关人员座谈、现场勘察和核实等；
- 5、根据现场实地勘察和清查核实的结果，要求企业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

以做到“表”、“实”相符；

6、对现场调查及资料收集所获得的涉及产权属等有关文件、证明和资料进行核查和验证，按照需要核查验证的资料类别、来源、获取方式、对评估结论的影响程度等因素，选择适当的形式或实质核查验证程序及方法进行核查验证。在核查验证过程中采用了包括观察、询问、书面审查、检查记录或文件、实地调查等核查验证的方式。

（三）评定估算、形成评估结论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对从现场收集的资料进行分析和汇总，通过市场调研和询价等程序收集市场信息，按照前述的评估方法并结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对各类资产进行评定估算：

1、分资产类别进行分析、计算和评定估算，将各分项评估结论进行汇总，得出评估结论；

2、分析评估结论，确认评估工作中没有发生重评、漏评等情况；考虑期后事项、特殊事项等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3、汇集资产评估工作底稿，审查复核各类评估工作底稿。

（四）编制和提交评估报告

1、撰写资产评估报告初稿，并进行评估机构内部三级审核；

2、在不影响对最终评估结论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许可的相关当事方就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必要沟通；

3、向委托人提交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评估过程中遵循以下评估假设，当其中的假设条件不成立时，评估结论不成立，评估报告将无效。

（一）一般假设

1、持续经营假设

即假定被评估企业在可以预见的将来，将会按照当前的规模和状态继续经营下去，不会停业，也不会大规模削减业务。

2、交易假设

即假定被评估资产已经处于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被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3、公开市场假设

即假定被评估资产将要在一种较为完善的公开市场上进行交易，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做出理智的判断。

（二）特殊假设

1、对于本次评估报告中被评估资产的法律描述或法律事项（包括其权属或负担性限制），本公司按准则要求进行一般性的调查。除在工作报告中已有揭示以外，假定评估过程中所评资产的权属为良好的和可在市场上进行交易的；同时也不涉及任何留置权、地役权，没有受侵犯或无其他负担性限制的。

2、假设资料真实、完整，对于本评估报告中全部或部分价值评估结论所依据而由委托人及其他各方提供的信息资料，本公司只是按照评估程序进行了独立审查，但对这些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不做任何保证。

3、无瑕疵事项、或有事项或其他事项假设：对企业存在的可能影响资产评估结论的瑕疵事项、或有事项或其他事项，如产权持有人等有关方面应评估人员要求提供而未提供，而评估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仍无法获知的情况下，视为被评估企业不存在瑕疵事项、或有事项或其他事项，评估机构及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十、评估结论

（一）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 月 8 日，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申报评估的设备类固定资产评估结论为 3,278.38 万元，大写为人民币叁仟贰佰柒拾捌万叁仟捌佰元整。

（二）对评估结论的说明

上述评估结论为含税价值，包含了13%的增值税税率。

（三）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

本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 月 8 日起至 2026 年 1 月 7 日，超过一年，需重新进行评估。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无。

（二）委托人未提供的其他关键资料情况
无。

(三) 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法律、经济等未决事项

无。

(四) 重要的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情况

无。

(五) 评估基准日至资产评估报告日之间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事项

无。

(六) 评估程序受限的有关情况、评估机构采取的弥补措施及对评估结论影响的情况

本次评估中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对评估范围的实物资产进行的实地勘查，仅为一般性的勘查，未进行专业性的技术测试，也未能对实物资产相关的隐蔽工程部分进行勘查。

(七) 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

产权持有人承诺不存在其他对外贷款担保、资产抵押及质押、重大未决诉讼、未决索赔、税务纠纷、商业汇票贴现等或有事项，也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财务承诺事项。无其他可能影响资产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

(八)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本评估结论没有考虑产权持有人及其所涉及资产可能承担的抵押或如果出售所应承担的税费等事项，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可能追加（或减少）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他不可抗力对评估结论的影响。当前述条件及价值分析过程中遵循的评估假设和原则等发生变化时，评估结果将会失效。

2、本报告评估结论以委托人、产权持有人和相关当事方提供必要的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为前提。对产权持有人存在的可能影响资产评估结论的有关瑕疵事项，在企业委托时未做特殊说明，而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从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和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相应责任。

3、评估结论在评估假设前提条件下成立，并限于此次评估目的使用。当评估对象生产经营依赖的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评估专业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前提条件和评估依据出现重大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果的责任。

4、评估基准日后至评估报告有效期内，若被评估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时，不能直接使用本评估结论，须对评估结论进行调整或重新评估。

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充分考虑上述特别事项对评估结果产生的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二）资产评估报告只能由本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三）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日为：2025年2月18日。

十四、资产评估师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北京中建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八日



附 件

- 一、委托人和产权持有人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 二、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 三、资产评估机构备案文件或者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 四、评估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五、负责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 六、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3110000MJ0179572K

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

(慈善组织)

名称: 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34号
C座1808-1、1808-2
法定代表人: 花之悦
注册资金: 贰佰万元整
业务主管单位: 无

资助困难学校改善基础设施; 资助困难患者就医, 资助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改善基础设施; 资助社区公共服务设施改善的公益项目; 资助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和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造成损害的救助。

有效期限: 自 2021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4 年 01 月 28 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民政局

发证日期: 2021 年 12 月 10 日

委托人承诺函

致：北京中建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拟接受及对外捐赠之目的，需确定相关设备类资产价值，特委托评估机构对其申报的设备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贵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本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法律规定并已获批准；
2. 所提供的与资产评估相关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3. 负责协调涉及单位为贵公司及时提供符合评估规范要求的基础资料；
4. 没有重大的可以预见对评估结论有影响的期后事项；
5. 我单位及我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协助评估工作的人员均与评估机构和评估机构参与本次评估的工作人员没有任何利益冲突或存在损害评估独立性的关系；
6. 不干预评估工作。

委托人：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5年2月8日

北京市财政局

2018-0027 号

备案公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第十四条有关规定，下列原取得资产评估资格证书的资产评估机构，符合《资产评估法》第十五条规定条件，其原持有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已交回，现予以公告。

- 1、中环松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北京中泽建信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3、北京中建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4、中守兴业（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5、北京正兴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 6、北京方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7、北京中路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以上资产评估机构的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63104994J

营业执照

(副本) (4-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北京中建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齐威娜

经营范围

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市场所需的其他
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
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7年06月11日

营业期限 2007年06月11日至 长期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广源闸五号三层302、303



登记机关



2020年12月31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 11060115

会员姓名: 李松涛

证件号码: 410901*****4

所在机构: 北京中建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 通过 (2024-04-11)

职业资格: 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本人印鉴:



签名:

李松涛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 11000911

会员姓名: 徐晞

证件号码: 420300*****3

所在机构: 北京中建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 通过 (2024-04-11)

职业资格: 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本人印鉴:



签名: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5年1月8日

第1页/共2页

被评估单位名称：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购置日期	评估价值			备注
							原值	成新率%	净值	
1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包含主机+腹部探头)	ClearVue 850	飞利浦	台	1	2024年12月	2,138,500.00	100	2,138,500.00	公益援助类
2	小器官探头☆	L12-4	飞利浦	台	1	2024年12月				公益援助类
3	心脏探头☆	S4-1	飞利浦	台	1	2024年12月				公益援助类
4	体腔探头☆	C9-4V	飞利浦	台	1	2024年12月				公益援助类
5	腹部容积探头☆	V6-2	飞利浦	台	1	2024年12月	190,000.00	100	190,000.00	公益援助类
6	红外热成像智能中医系统（“中医CT”）	KJR-2008B	华景康（智慧上医）	台	1	2024年12月				公益援助类
7	红外热成像智能中医系统（医用红外热成像仪）	V4.0	天中依脉	台	1	2024年12月				公益援助类
8	派特云图全身健康分析系统	ZJM-BIA-P01	团火健康	台	1	2024年12月				公益援助类
9	站立式动态全身健康分析系统	ZJM-BIA-X01	团火健康	台	1	2024年12月	2,850,000.00	100	2,850,000.00	公益援助类
10	站立式动态全身健康分析系统	LX-03-02	团火健康	台	1	2024年12月	980,000.00	100	980,000.00	公益援助类
11	免疫卫士健康监测系统	ZJM-BIA-X01	团火健康	台	1	2024年12月	980,000.00	100	980,000.00	公益援助类
12	红早女性乳腺风险检测系统（医用红外热像仪）	HZY_02	团火健康	台	1	2024年12月	670,000.00	100	670,000.00	公益援助类
13	红早女性乳腺风险检测系统（医用红外热像仪）便携版	HZY_03	团火健康	台	1	2024年12月	1,390,000.00	100	1,390,000.00	公益援助类
14	精子质量检测分析仪	GK-9900A	鲁伊普	台	1	2024年12月	690,000.00	100	690,000.00	公益援助类
15	动脉硬化检测系统	BX-5100B（PWV）	宝兴	台	1	2024年12月	398,000.00	100	398,000.00	公益援助类
16	中医经络检测仪+系统	JK-02B	海恩达	台	1	2024年12月	358,000.00	100	358,000.00	公益援助类
17	乳腺病治疗仪	GK-2200B	鲁伊普	台	1	2024年12月	708,000.00	100	708,000.00	公益援助类
18	产后康复治疗仪	GK-5000B	鲁伊普	台	1	2024年12月	398,000.00	100	398,000.00	公益援助类
19	电动旋刮气压理疗仪	TKT-B	通天开泰	台	1	2024年12月	290,000.00	100	290,000.00	公益援助类
20	子午流注中频治疗仪+智能开穴系统	ZR-12A	子润	台	1	2024年12月	298,000.00	100	298,000.00	公益援助类
21	超声波骨密度仪+分析系统	MQD-7000	明泉	台	1	2024年12月	199,000.00	100	199,000.00	公益援助类
22	人体磁感应分析仪	KY-NLS-A	光媚磁康	台	1	2024年12月	198,000.00	100	198,000.00	公益援助类
23	医用数字X射线摄影系统（DR）☆	6600（巴龙）	蓝影	台	1	2024年12月	680,000.00	100	680,000.00	公益援助类
24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标配主机+浅表小器官探头+腹部探头）☆	EX20e	蓝影	台	1	2024年12月	1,750,000.00	100	1,750,000.00	帮扶协调类
25	全数字笔记本式便携彩超包含主机+2把探头：☆ 浅表小器官探头、腹部探头、心脏探头、腔内探头、心肺探头5选2 ☆	C5（极目）	蓝影	台	1	2024年12月	790,000.00	100	790,000.00	帮扶协调类
26	红光治疗仪☆	YCGL-660系列	亚创	台	1	2024年12月	1,150,000.00	100	1,150,000.00	帮扶协调类
27	经颅磁刺激仪☆	DG-810系列	德冠	台	1	2024年12月	110,000.00	100	110,000.00	帮扶协调类
28	智能超短波治疗系统（智能超短波治疗仪）☆	USW-G01	艾尔曼	台	1	2024年12月	250,000.00	100	250,000.00	帮扶协调类
29	足底反射穴位刺激治疗仪☆	ZLY-I	海恩达	台	1	2024年12月	128,000.00	100	128,000.00	帮扶协调类
30	电脑骨伤愈合仪☆	ST-IH系列	海凭/海恩达	台	1	2024年12月	50,000.00	100	50,000.00	帮扶协调类
31	中频电疗智能操作系统☆	MF-200A	索影	台	1	2024年12月	28,000.00	100	28,000.00	帮扶协调类
32	AI高智能艾灸机器人系统（智能艾灸仪）☆	KM-A-B01(CF-SYGS)	康明智美/上医公社	台	1	2024年12月	87,000.00	100	87,000.00	帮扶协调类
				台	1	2024年12月	590,000.00	100	590,000.00	帮扶协调类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5年1月8日

第2页/共2页

被评估单位名称：北京春风公益基金会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3	视网膜影像AI辅助诊断系统（可配眼底相机）☆	Airdoc-AIFUNDUS	鹰瞳	台	1	2024年12月	970,000.00	100	970,000.00	帮扶协调类
34	健康体检管理系统平台+健康管理一体机☆	V.8.2(ZHSY.6.0)	春风·鲁瑞	台	1	2024年12月	495,000.00	100	495,000.00	帮扶协调类
35	宫腔镜医学影像工作站☆	GK-3000G	鲁伊普	台	1	2024年12月	490,000.00	100	490,000.00	帮扶协调类
36	医学影像工作站（放射类）☆	GK-3000F	鲁伊普	台	1	2024年12月	390,000.00	100	390,000.00	帮扶协调类
37	白带分析影像工作站☆	GK-3000X	鲁伊普	台	1	2024年12月	280,000.00	100	280,000.00	帮扶协调类
38	腹腔镜内窥镜摄像系统☆	S-710B	索影	台	1	2024年12月	680,000.00	100	680,000.00	帮扶协调类
39	关节镜内窥镜摄像系统☆	S-710B	索影	台	1	2024年12月	700,000.00	100	700,000.00	帮扶协调类
40	宫腔内窥镜摄像系统☆	S-720B	索影	台	1	2024年12月	280,000.00	100	280,000.00	帮扶协调类
41	耳鼻喉内窥镜摄像系统☆	S-720B	索影	台	1	2024年12月	280,000.00	100	280,000.00	帮扶协调类
42	电子阴道镜	E20	索影	台	1	2024年12月	175,000.00	100	175,000.00	帮扶协调类
43	十二道心电图机☆	CM1200B	科曼	台	1	2024年12月	40,000.00	100	40,000.00	帮扶协调类
44	智慧中医五诊系统☆	JKYL1202-7A	海恩达/智慧上医	台	1	2024年12月	980,000.00	100	980,000.00	帮扶协调类
45	体外除颤仪☆	F2A	科曼	台	1	2024年12月	29,800.00	100	29,800.00	帮扶协调类
46	生物刺激反馈仪☆	Acman-J6	福尼亚	台	1	2024年12月	290,000.00	100	290,000.00	帮扶协调类
47	超声电导治疗仪☆	Stuos-C6	福尼亚	台	1	2024年12月	190,000.00	100	190,000.00	帮扶协调类
48	固有荧光早期肿瘤诊断仪☆	JW-2302	金纬	台	1	2024年12月	900,000.00	100	900,000.00	帮扶协调类
49	智能卧式中药熏蒸机☆	HKHL-XZ-IIIB	华康宏力	台	1	2024年12月	88,000.00	100	88,000.00	帮扶协调类
50	微高压富氧舱（智能高端民用12人舱）	CF3ZH12-3400×2200×1900	“春风工程”定制	台	1	2024年12月	1,498,000.00	100	1,498,000.00	健康中心类
51	微高压富氧舱（智能高端民用6人舱）	CF3ZH6-2600×1600×1900	“春风工程”定制	台	1	2024年12月	898,000.00	100	898,000.00	健康中心类
52	微高压富氧舱（智能高端民用4人舱）	CF3ZH4-2100×1600×1900	“春风工程”定制	台	1	2024年12月	798,000.00	100	798,000.00	健康中心类
53	微高压富氧舱（智能高端民用2人舱）	CF3ZH2-1600×1050×1900	“春风工程”定制	台	1	2024年12月	298,000.00	100	298,000.00	健康中心类
54	多功能全总能量调理仪	CFG-1319	“春风工程”定制	台	1	2024年12月	298,000.00	100	298,000.00	健康中心类
55	多功能全总能量调理仪	CFG-1388	“春风工程”定制	台	1	2024年12月	398,000.00	100	398,000.00	健康中心类
56	多功能全总能量调理仪	CFG-1499	“春风工程”定制	台	1	2024年12月	9,800.00	100	9,800.00	健康中心类
57	智能健康卫士（全系统专业版）	HJ-C-01	“春风工程”定制	台	1	2024年12月	19,800.00	100	19,800.00	健康中心类
58	显微影像分析仪	KBX	唐作	台	1	2024年12月	5,900.00	100	5,900.00	健康中心类
59	单极负氧离子坐灸仪	AP-KFWJC30/KQ-ZJY01	康福万家	台	1	2024年12月	5,980.00	100	5,980.00	健康中心类
60	多功能智慧筛查系统（中医智慧“六诊”系统）	JK-CF-I/CF-ZHSY-3.0	“春风工程”定制	台	1	2024年12月	780,000.00	100	780,000.00	健康中心类
合 计										
减：机器设备减值准备							32,783,780.00		32,783,780.00	
合 计							32,783,780.00		32,783,780.00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

填表日期：2025年2月18日

